

开封市生态环境局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网络及管理平台运维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汴财招标采购-2023-62)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开封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开封市生态环境局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网络及管理平台运维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422.3460 万元，招标人为开封市生态环境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公告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开封市生态环境局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网络及管理平台 6 套设备运维项目；

(002)开封市生态环境局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网络 4 套设备运维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开封市生态环境局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网络及管理平台 6 套设备运维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公告；

(002 开封市生态环境局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网络 4 套设备运维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公告；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7 月 17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7 月 21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详见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8 月 08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详见公告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8 月 08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详见公告

七、其他

项目概况



开封市生态环境局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网络及管理平台运维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08 月 0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汴财招标采购-2023-62

2、项目名称:开封市生态环境局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网络及管理平台运维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4223460.00 元

最高限价:422346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元)

1 第一包段 开封市生态环境局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网络及管理平台 5 套设备运维项目
2606076.00 2606076.00

2 第二包段 开封市生态环境局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网络 4 套设备运维项目 1617384.00
1617384.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2、服务内容:

第一包段:保障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网络及管理平台设备安全、可靠、稳定运行。主要包括: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网络及管理平台维护(设备维护质保、软件维护升级)及设备日常巡检、监测数据质控及上传、耗材更换、设备检定、基础设施维保、随车技术服务,监测结果日报告,不合格车辆转公安部门处罚等。(具体内容详见项目服务内容及要求)

第二包段:保障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网络设备安全、可靠、稳定运行。主要包括: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网络维护(设备维护质保、软件维护升级)及设备日常巡检、监测数据质控及上传、耗材更换、设备检定、基础设施维保、随车技术服务等。(具体内容详见项目服务内容及要求)

5.3、服务地点:采购(招标)人指定地点

5.4、运维服务期限:3 年

5.5、质量要求:满足国家相关法律规定、现行行业标准和规范及招标文件要求

6、合同履行期限:同运维服务期限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二十二条之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具有有效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度审计报告，新成立的公司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基本户银行出具的有效期内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3 年以来任意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缴费凭证）和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缴费凭证），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书面声明）。

3.2、依据财库[2016]125 号文件规定，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与本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是否具有上述不良记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开标当日投标截止时间后的记录为准。

3.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3 年 07 月 17 日至 2023 年 07 月 21 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3、方式：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投标单位须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凭 CA 密钥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详见 <http://www.kfsggzyjyw.cn> 首页办事指南-操作规程）。

潜在投标人可打开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 首页“流程公



开”里查询招标文件。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3年08月08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欢迎使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kfsggzyjyw.cn/kfsggzy/>）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3年08月08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40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监督部门：开封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方式：0371-23876034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开封市生态环境局

地址：河南省开封市龙亭区八大街与安康路交叉口向北150米路东市直机关综合办公楼8层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0371-2362311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正大鹏安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正光北街9号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方式：0371-23251159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方式：0371-23251159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开封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开封市生态环境局

地址：河南省开封市龙亭区八大街与安康路交叉口向北 150 米路东市直机关综合办公楼 8 层

联系人：张先生

电话：0371-2362311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正大鹏安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正光北街 9 号

联系人：张老师

电话：0371-23251159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张鹏（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

